

北京数字政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无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北京数字政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于2021年1月6日下午以现场表决加通讯表决的方式在公司会议室召开。会议应出席董事9名，实际出席董事9名。会议由公司董事长吴强华先生主持。

本次会议已于2020年12月25日以电子邮件方式通知全体董事，与会的各位董事已知悉与所议事项相关的必要信息。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和《北京数字政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。

本次会议与会董事经过认真审议，通过如下决议：

一、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对外投资设立合资公司的议案》

根据公司现阶段的实际发展需要，公司拟与赣州市市政公用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签订合资协议，共同投资成立赣州五区一体智慧科技有限公司（公司名称以工商登记部门核准的为准，以下简称“合资公司”）。合资公司注册资本5,000万元，其中公司出资比例30%；赣州市市政公用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出资比例70%。

《关于公司对外投资设立合资公司的公告》具体内容详见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票9票，反对票0票，弃权票0票

特此公告。

北京数字政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1年1月6日